

##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以邮件形式发出通知，并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8 人，实际出席董事 8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会议以 8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并通过《关于增补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第一大股东、董事长、CEO 李东生先生提名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增补闫晓林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选举。

本次增补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详情请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司《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及增补董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 8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公司第一大股东、董事长、CEO 李东生先生提名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王彦君先生为公司高级副总裁，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详情请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司《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及增补董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会议以 8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并通过《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加强公司市值管理工作，进一步规范公司的市值管理行为，切实推动公司提升投资价值，增强投资者回报，维护公司、投资者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0 号——市值管理》等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制定公司《市值管理制度》。本制度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会议以 8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并通过《关于申请注册发行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详情请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司《关于申请注册发行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 8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情请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27 日